

气象灾害预警

(2023) 第 27 期

临沧市气象台

2023年7月5日15时20分

暴雨Ⅱ级预警

临沧市气象台 2023 年 7 月 5 日 15 时 20 分升级发布暴雨Ⅱ级预警：4 日 20 时至 5 日 15 时，双江、沧源已出现大暴雨（双江勐库冰岛 229.6 毫米、沧源营盘 113.2 毫米、沧源班洪 101.3 毫米、沧源芒卡 100.1 毫米），预计未来 12 小时，强降雨将持续，其中双江北部、沧源西部、凤庆东部、云县西部、永德中部降雨量将超过 100 毫米，请注意防范强降雨引发的山洪、滑坡、泥石流和城镇内涝等灾害。

防御指南：

- 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做好防暴雨应急工作；
- 切断有危险的室外电源，暂停户外作业；
- 处于危险地带的单位应当停课、停业，采取专门措施保护已到校学生、幼儿和其他上班人员的安全；
- 做好城市、农田的排涝，注意防范可能引发的山洪、滑坡、泥石流等灾害。

服务方式：

传真：市委办信息科，市政府综合调研五科，市应急管理局（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），市水务局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

手机短信：市委、市政府相关领导，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相关科室领导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领导及联系人；市发改委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教育体育局、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和草原局、水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应急管理局，市公安边防支队，大临铁路等相关领导。

电子邮箱：市委办秘书一科、常委办、综合科、信息科，市政府办综合调研一科、五科，市发改委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教育体育局、民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和草原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公安交警支队，市水文局，临沧融媒体中心等相关单位。

微信：临沧天气官方微信公众号。

部门内网：传至各县（区）气象局。

制作：杨玉丽

校对：张俊凯

签发：李斌

市气象台 24 小时值班电话：0883-2122450